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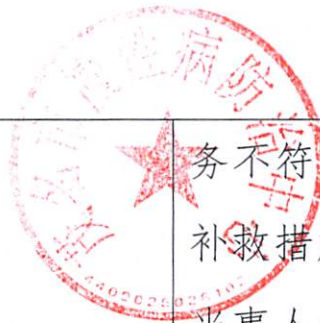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茂名市慢性病防治中心 25 年 11 月至 26 年 5 月三个院区零星工程—预算审核造价咨询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茂名市慢性病防治中心 地址：茂名市茂南区迎宾四路 162 号 联系电话：0668-2190313 联系人：王振东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业主要求，完成茂名市慢性病防治中心 25 年 11 月至 26 年 5 月三个院区零星工程（预算审核造价咨询），具体服务内容及成果提交时间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止 方式：现场服务+驻场服务+远程支持 2. 提供服务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及中介服务



		机构办公场所。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2. 报价方式：报总价（总价包含完成本需求书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3. 计价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1]724号文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3. 验收标准：符合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和要求。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中选单位需在项目业主提出整改意见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10	结算方式	按一次性支付——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向项目业主提交支付申请，项目业主将根据支付申请进行审批并支付服务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



		<p>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p>



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